

山西代表团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王东明出席 唐登杰讲话 卢东亮参加

本报北京电(山西日报记者 杨文)3月8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山西代表团举行全体会议,传达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出席解放军和武警部队代表团全体会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山西团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王东明出席。山西团团长唐登杰主持并讲话,山西团副团长卢东亮、王拥

军、罗清宇、张吉福参加。会议指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十五五”时期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高质量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和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毫不动摇坚持和加强党对军队绝对领导,全面深入贯彻军委主席负

责制,以政治建军为引领,抓紧抓实国防动员准备各项工作,全面提高保障打赢能力,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要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铸魂育人,坚持好、运用好、发展好政治建军这个重要法宝,深化政治整训,强化军地融合监督,为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提供坚强政治保证。要坚定扛牢党管武装政治责任,坚持党管军

事、党管干部、党管行业,着力锻造政治坚定、能力过硬的战斗堡垒,加强革命化专业化人才队伍建设,为实现党在新时代的强军目标作出山西贡献。要大力传承和弘扬崇军尚武、拥军优属优良传统,推进新时代强军文化建设,完善双拥工作机制,认真落实各项优抚政策,加强全民国防教育,营造尊重军人、关心军队、支持国防的良好氛围。

山西代表团分组审议生态环境法典草案

王东明唐登杰卢东亮参加

本报北京电(山西日报记者 杨文)3月8日上午,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山西代表团举行小组会议,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草案)》的议案。山西团代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中华全国总工会主席王东明,山西团团长唐登杰,副团长卢东亮、王拥军、罗清宇、张吉福参加。

王东明在审议时说,完全赞成生态环境法典草案和李鸿忠副委员长所作的说明。编纂生态环境法典,是党中央确定的重大立法任务,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法治建设部署,对于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特别是生态环境法律制度体系,在法治轨道上高水平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建设美丽中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目前的法典草案,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正确政治方

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从国情和实际出发,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对我国现行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的生态法律制度机制和规则规范进行了系统的编订纂修。草案体例结构合理、条款内容丰富、务实可行,是一部体现中国特色、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系统规范协调的法典。相信法典草案通过后,必将为推动经济社会全面绿色转型,推动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的生态环境法治保障。希望各有关方面要加强宣传解读,广泛凝聚社会共识,为法典贯彻实施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唐登杰在发言中说,完全赞同生态环境法典草案。法典草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统筹推进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将党的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理论、制度、实践成果以法典化的方式确定下来,具有中国特色、体现时代特点、反映人民意愿、系统规范协调,对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具有重大而深远

的意义。我们要把贯彻实施法典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同全面贯彻落实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结合起来,同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扎实抓好中央巡视和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十五五”规划编制实施等重点任务结合起来,以法治方式和系统观念推进生态环境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一体推进治山治水治气治城,严格落实“四水四定”,深入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推动“一泓清水入黄河”生态保护工程全面达效、巩固提升,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山西行动,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切实维护生态安全,加快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山西。

卢东亮表示,生态环境法典草案作为我国第二部以“法典”命名的法律,是新时代生态文明法治建设的标志性成果。法典草案通篇贯穿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贯彻绿色低碳发展理念,体现了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的鲜明态度,彰显了以人民为中心

的发展思想,对完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加快美丽中国建设意义重大。我们要把学习宣传落实法典作为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任务,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解决生态环境问题的能力本领。要深入推进污染防治攻坚,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实施固废综合治理行动,推动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要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山西行动,持续优化能源结构、产业结构、运输结构,推广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促进全面绿色转型。要扎实推进生态修复治理,统筹推进重焕“山西好风光”工程,持续提升生态功能,建设黄河中游和华北地区生态屏障,为推进美丽中国建设贡献山西力量。

小组会议现场,代表们聚焦生态环境法典草案,踊跃发言、深入讨论,一致认为,人民群众对良好的生态环境有越来越强的迫切要求,希望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实现“双碳”目标、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法典草案体系完备、逻辑严密、内容全面,将为美丽中国建设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制度支撑与行动遵循。代表们就加强纪法衔接、深入宣传阐释、规范行政执法、跨部门协同配合、水环境治理等提出建议。

山西代表团分组审议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

唐登杰卢东亮参加

本报北京电(山西日报记者 杨文)3月8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山西代表团举行小组会议,审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提请审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的议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的议案。山西团团长唐登杰,副团长卢东亮、王拥军、罗清宇、张吉福参加。

唐登杰在发言中说,完全赞同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国家发展规划法立法工作高度重视、精心部署,为推进立法工作提供了科学指引和根本遵循。两个法律草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着眼在法治轨道上促进党的民族工

作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对新征程上与时俱进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要站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民族工作、发展规划工作的各方面全过程,充分挖掘山西深厚历史文化、红色文化资源优势,助力构筑共有精神家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提高规划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权威性,提升规划体系整体效能,扎实做好“十五五”规划编制实施相关工作,为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奋力谱写三晋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两个法律草案经大会通过后,山西将认真组织学习,加强宣传解读,不折不扣抓好贯彻实施。

卢东亮表示,赞成民族团结进步

促进法草案、国家发展规划法草案。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草案通过立法的方式,把党在民族工作中取得的重大理论和实践成果转化为国家意志,对于全面推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共同实现民族复兴伟业具有重大意义。我们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依法治理民族事务,深入挖掘和宣传云冈石窟、五台山等蕴含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历史内涵,扎实做好对口援疆工作,为实现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发展规划法草案是提高发展规划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的重要立法举措,明确了规划编制的主要原则、工作要求和相关程序,体现了顶层设计和问计于民的高度统一,彰显了完善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的制度优势,为我国中长期

发展战略系统落地、接续实施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我们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法,牢牢把握党中央对我省的战略定位和赋予的重大使命任务,更好衔接国家“十五五”规划纲要,进一步完善我省规划体系,精简优化、科学编制专项规划,切实增强规划的前瞻性、连续性、严谨性、严肃性、程序性,以高水平规划引领我省高质量发展,坚定有序推进转型发展,奋力谱写三晋大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

小组会议现场,代表们围绕两部法规草案,结合前期学习调研的成果,畅所欲言、建言献策,分别就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宣传和推广、推进各民族共同富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健全基层民主、完善各类规划有效衔接等提出建议。